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环办科财函〔2022〕177号

关于在2022年全国科技活动周 开展生态环境科普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生态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局，各部属单位，各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各国家环境保护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科学观测研究站：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营造运用科学思维、科学方法、科技成果助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社会氛围，提升公众生态环境科学素质，按照《科技部 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关于举办2022年全国科技活动周的通知》（国科发才〔2022〕69号）、《“十四五”生态环境科普工作实施方案》（环办科财〔2021〕23号）有关要求，我部决定在全国科技活动周和六五环境日期间，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科普系列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5月21日至6月10日。

二、主要活动安排

(一) 科研机构和环保设施向社会开放。各级生态环境实验室、监测站、观测站、科技装置、环保处理设施等场所向社会开放参观，举办专家讲座、科学实验演示、科研成果展览与推广转化等各类群众性科技活动，引导社会公众体验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科技成就，激发创新创造热情。

(二) “我是生态环境讲解员”海选。启动2022年“我是生态环境讲解员”海选活动，面向各地方、各单位发掘优秀生态环境讲解人才，征集一批优秀讲解选题和剧本，讲好中国生态环境保护故事。

(三) “大学生在行动”活动。以“低碳科普志愿行”为主题，启动2022年“大学生在行动”活动，广泛动员大学生志愿者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开展科普活动。

(四) 生物多样性主题科普活动。围绕2022年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的主题，各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结合自身特色，开展生物多样性主题科普展览、课堂、沙龙、探究、竞答等线上线下活动。各地方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案例和优秀作品征集、宣传进社区进校园、人物专访、科普课程录制等系列活动。

(五) 生态环境主题科普云课堂。围绕碳达峰碳中和、长江

大保护、新污染物治理和噪声污染防治等社会热点，联合各地方、各单位共同举办“减污降碳公益大讲堂”“长江大讲堂”“PM_{2.5}与O₃污染协同控制”“微塑料污染”等系列网络直播课堂。

(六) 优秀科普作品征集推介。面向全社会开展2022年度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科普类)征集工作(具体网址：http://www.chinaces.org/xw/gsgg/202203/t20220322_972217.shtml)，并向社会推介一批优秀图书、音像制品等原创作品。

三、有关要求

(一) 请各地方、各单位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各自资源优势，精心策划开展好本地区、本单位的科技周活动，加大宣传，扩大影响。

(二) 请各地方、各单位认真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各项要求，创新科普工作方式，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和疫情防控要求开展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科普活动，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和丰富多彩。

(三) 请各参与单位于2022年6月15日前在线填报(<https://www.wjx.cn/vj/rnMjSxj.aspx>)本单位2022年科技活动周和六五环境日期间活动开展情况，请各省级生态环境部门于6月22日前在线汇总审核后报送本地区活动开展情况(链接同前，本地区数据查询方式另行发放)。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 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 孙可欣、陈胜

电话：(010) 65645377、65645369

(二)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杨勇、陈永梅

电话：(010) 62210711



(此件社会公开)

抄 送：科技部办公厅。

